#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22篇(模板)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5-10-08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一车型 数量 颜色车价①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选装备件 选装备件价②￥：应付款总额(①+②)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认购定金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一**

车型 数量 颜色

车价①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选装备件 选装备件价②￥：

应付款总额(①+②)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认购定金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预定交车日期 年 月

提车前应付余款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交车地点

约定事项

⒈ 合约价格仅为车价。不含上牌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税费。上牌过程中所需税费(包括保险费、购置税、上牌费等)须由购方另行支付。

⒉ 购方提车前需将本合约之应付款总额缴清后方可提车。如购方超过议定交车日期30天时，经卖方书面催促仍未在2天内办理交款提车手续的，卖 方有权解除合约，不退还认购定金给购方。如卖方未能于协议交车日期交车，已逾期30天以上，经购方书面催促卖方仍未能在5天之内交车的，购方有权解除合约，由卖方双倍退还认购定金给购方。

⒊ 卖方所售全新车辆在交车后按厂方产品质量担保条例所规定的内容执行。

⒋ 本合约内之标准规格配备以原厂发布为准如有变动仍以原厂发布规格为准。

⒌ 本合约书不得进行债权债务转让与质押。

⒍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定。

⒎ 本合约书一式二份。卖方、购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⒏ 如客户就本合同标的签订正向租赁合同的，本合同对涉租部分标的无效。备注：

签约人卖方：

地址：

开户行：

帐号：

销售专线：

经办人：

签约日期：

购方经办人：

地址：

身份证号：

电话：

签约日期：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二**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签订地点：

甲方出卖人：合同编号：

乙方买受人: 合同传真件有效，涂改无效。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汽车买卖事宜，订立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汽车品牌、产品名称、公告型号、数量、金额、主要配置：

品牌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辆)单价(万元)总金额(万元)备注

红岩渣土车cq5256zljhtvg384l1

配置说明

1.发动机：依维柯350马力(国五);

2.变速器：12jsd180t;

3.驾驶室.杰狮平顶(绿);

4.后桥：5.214速比菲亚特大扭矩桥;

5.轮胎：12.00r20钢丝轮胎;

6.400l油箱，油浴式空滤器，豪华手动后视镜，中控锁，行车记录仪，自动空调，;

7.u型车厢、5600\*2300\*1200mm、底10边

8.高强度板、海沃157前顶、后门槽钢、车厢满焊。其它以实物为准。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产品使用说明书》中的规定进行安全操作和维修保养。

2、质量保修期按甲方《保修及强、定保手册》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3、质量保修期内，乙方违反甲方《产品使用说明书》中的规定，进行违章、违规使用或装卸及因乙方责任而造成的车辆故障修复、损坏等，甲方仅提供有偿技术服务。甲方将车辆交付给乙方后，乙方擅自对车辆进行改装或加装附件的，则车辆质量保证期自乙方擅自对车辆进行改装或加装附件之日起自动终止。

三交货期限、方式、地点、运输费用负担1、交货期限：现车。

2、交货方式：需方验收。

3、交货地点： 南宁市 。

4、运输费用：公路送达，有正常的机械磨损,交货地点前的运输费用已含价格内，由甲方承担。

四包装标准整车裸装。

五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甲乙双方在交货地点当面验收，乙方应对所购车辆外观和基本使用功能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验收完毕且付清相应款项款项后双方交接车辆、随车文件、工具和备件。乙方签署车靓交接单即终止异议，乙方对交接车辆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并在交接单上说明，非配置以及基本使用功能差异，乙方不得拒绝接受车辆。

六随车工具随车工具和配件规格、数量及供应方法按随车清单随车辆交付。

七付款方法、期限及结算方式

八合同纠纷解决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免责条款任何情况下甲方都不对乙方因购买甲方销售车辆产生的间接损失负责，不论该间接损失是否可预测。

十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所购车辆未付清全部车款前车辆所有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还款，若逾期还款，则按当期欠款的0.5%/天收取违约金。如逾期两个月，甲方有权远程油门锁车，收回乙方车辆，收车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有异议。

如乙方因逾期还款厂家锁车，则每解锁一次甲方收取\_\_\_\_\_\_元/台解锁费用。

若车辆货厢因乙方改制要求造成车辆超重无法正常上户，与甲方无关。

2、车辆交接给乙方后，车辆的风险及发生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3、如乙方违约或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68条第一款之情形，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且将车辆另行处置，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如遇价格调整，以本合同价格执行，若乙方未按约定条件提车，按甲方书面通知价格为准。

5、车到交货地后，甲方以乙方预留在本合同的联系方式通过电话或短信或快递或传真等其他方式通知乙方接车，甲方的这些短信或快递或传真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乙方;交货期限到期后三日内，乙方还未验车、并未付清相应款项办理交接单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将车辆另行处置，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乙方联系方式与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7、车辆货箱的板厚均为负公差。

8、乙方(买受人)凭该合同原件进行车辆交接及办理相关手续。

备注底盘号：

本合同壹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订金后生效。

备注

甲 方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税号： 邮政编码：税号： 邮政编码：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三**

销售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

负责经办人：\_\_\_\_\_\_\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_\_\_\_\_\_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或公司注册号：\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购买甲方汽车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标的车辆简况：

汽车品牌：\_\_\_\_\_\_\_\_\_\_\_\_\_\_\_

型号：\_\_\_\_\_\_\_\_\_\_\_\_\_\_\_

车身颜色：\_\_\_\_\_\_\_\_\_\_\_\_\_\_\_

坐椅颜色/材质：\_\_\_\_\_\_\_\_\_\_\_\_\_\_\_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_

车架号：\_\_\_\_\_\_\_\_\_\_\_\_\_\_\_

产地：\_\_\_\_\_\_\_\_\_\_\_\_\_\_\_

制造商：\_\_\_\_\_\_\_\_\_\_\_\_\_\_\_

自排挡 或手排挡：\_\_\_\_\_\_\_\_\_\_\_\_\_\_\_

新车 或二手车：\_\_\_\_\_\_\_\_\_\_\_\_\_\_\_

出厂日期：\_\_\_\_\_\_\_\_\_\_\_\_\_\_\_

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新车，甲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车辆不是返修车、库存车，且应为零公里车(因办理手续、提车而进行的必要移动除外);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二手车，甲方保证：车辆没有被抵押、没有被司法机关查封，里程表上的记录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对其进行任何里程回拨。

二、价款：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_\_\_\_\_\_\_\_\_，该金额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1、车价; \_\_\_\_\_\_\_\_元

2、购置税; \_\_\_\_\_\_\_\_元

3、保险费： \_\_\_\_\_\_\_\_元

4、牌照费： \_\_\_\_\_\_\_\_元

5、本合同第五条第 款的代办费 \_\_\_\_\_\_\_\_元。

乙方不再承担任何加急费、手续费、运费、出库费等费用。

三、交车方式：

交车地点：\_\_\_\_\_\_\_\_ 交车时间：\_\_\_\_\_\_\_\_

付款方式：\_\_\_\_\_\_\_\_ 付款时间：\_\_\_\_\_\_\_\_

四、甲方同意向乙方无偿赠送以下设备、配件和提供如下的免费服务：\_\_\_\_\_\_\_\_\_\_\_\_\_\_\_\_

五、经乙方的书面委托，甲方可向乙方提供以下服务，乙方打勾选定如下服务项目，同时应按甲方和保险公司、银行、车辆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所需的文件和证明。

甲方完成上述代办事宜后，应将相应的牌照、发票、保险单等票据凭证完整地交给乙方，乙方按票证据实支付。

因办理上述手续而产生的代办费由双方约定，甲方亦可免收代办费。甲方的代理行为应在乙方的委托授权范围内进行，否则后果自负，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代理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有关汽车保险; 代办费：

2、代理乙方向有关银行提出并办理汽车贷款; 代办费：

3、代理乙方参与汽车牌照的投标; 代办费：

4、代理乙方为所购汽车上牌; 代办费：

5、乙方要求的其他服务。 代办费：

六、质量和维修：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和汽车行业标准。如果汽车制造商的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则必须达到企业标准。甲方出售的车辆应当与随车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车辆使用书的质量状况相一致。

乙方对车辆的特殊质量要求如下：

2、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汽车或合法的进口汽车。

3、甲方向乙方出售汽车时要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所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并提醒乙方注意有关车辆的非缺陷性的瑕疵状况，不得做虚假陈述或隐瞒车辆的真实状况。

4、甲方在向乙方出售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书面文件：

(1)汽车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进口车);(3)保修卡或保修手册;(4)中文说明书;(5)随车工具及附件清单;(6)车辆行驶证、登记证及以往维修记录或维修单位和所投保的保险公司的名称、地址、电话(二手车)。

5、乙方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出卖人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6、乙方在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使用性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7、如乙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8、甲方应当在交车时向乙方提供车辆交接单一份(见附件)，由乙方对该车的外观、使用性能进行检查、确认。

9、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正常行驶状况下的安全性，而无安全隐患，《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应对安全操作方法、安全装置的时效、安全性的检测等作了详尽说明，并向乙方作了明确的告知。销售方及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有效期内，所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所载明的安全装置都处在有效的使用状态。

10、汽车在购买后，由买受人负责与生产厂家的特约维修站联系、解决，但甲方应提供联络、沟通及协助的便利。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建立一定数量的特约维修站，并保证车辆能及时获得修理，汽车零部件充足，收费合理。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交付车辆，或交付车辆质量不符合本合同条件的，或车辆有潜在的隐蔽瑕疵无法在交接时查验的;乙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车款;不配合对方办理车辆贷款、保险、上牌的;任何一方违反保证、承诺条款或不履行协作配合义务，致使对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要求降低价款、无偿修理(七日内修理完成)、支付违约金(以每迟延一日，以车辆总价款的5‰计算)、换车、继续履行本合同、解除本合同的各项权利，上述权利可由守约方根据不同情况合理选择。

2、如属于在汽车交车以前出现的质量问题(包括外观)，甲方未向乙方明示的，乙方有权按照本条前款规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但甲方有证据表明对质量问题没有过错，甲方是不知情的，则甲方可以免责。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四**

甲方(卖方)：\_\_\_\_\_\_\_\_\_\_\_\_\_\_\_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一、标的车辆状况：

品牌：\_\_\_\_\_\_\_\_\_\_\_\_\_\_型号：\_\_\_\_\_\_\_\_\_\_\_\_\_\_车身颜色：\_\_\_\_\_\_\_\_\_\_\_\_\_\_坐椅颜色/材质：\_\_\_\_\_\_\_\_\_\_\_\_\_\_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_\_

产地：\_\_\_\_\_\_\_\_\_\_\_\_\_\_制造商：\_\_\_\_\_\_\_\_\_\_\_\_\_\_

二、价款及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

1、车价本合同第五条第1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签合同时付定金元，余款提车前付清。

3、按揭贷款：

(1)银行同意对乙方贷款的，本合同生效，乙方签合同时付首付款元，银行贷款到甲方帐上视为乙方付清全款;银行不同意对乙方贷款的，本合同不生效。

(2)无论银行是否同意贷款，本合同均为有效;银行不同意贷款的，改由乙方向甲方现金支付全部车款：签合同时付定金元，余款提车前付清。

三、车辆交付：\_\_\_\_\_\_\_\_\_\_\_\_\_\_

1、交付时间：\_\_\_\_\_\_\_\_\_\_\_\_\_\_

2、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

3、乙方可书面委托甲方代办运输，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车辆交付给第一承运人的地点和时间为交付的地点和时间。

4、由于乙方联系方式变更并未能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无法联系到乙方，甲方在合同约定交货时间截止一周后可以不为乙方保留合同车辆，并有权不退还已收定金。

5、车辆交付完成时，甲、乙双方应共同在交接单上签字，乙方所购车辆的所有权及风险从甲方转移至乙方。

四、甲方同意向乙方赠送以下设备、配件：\_\_\_\_\_\_\_\_\_\_\_\_\_\_

五、经乙方书面委托，甲方可向乙方提供以下服务。乙方打勾选定如下服务项目，同时应按甲方和保险公司、银行、车辆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所需的文件和证明，并承担相关费用。

1、代理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汽车保险;

2、代理乙方向银行办理汽车贷款;

3、电话：\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

自排挡或手排挡：\_\_\_\_\_\_\_\_\_\_\_\_\_\_出厂日期：\_\_\_\_\_\_\_\_\_\_\_\_\_\_元，该金额由以下几部分构成：\_\_\_\_\_\_\_\_\_\_\_\_\_\_元;款的代办费\_\_\_\_\_\_\_\_\_\_\_\_\_\_元。购臵税付款方式及时间：\_\_\_\_\_\_\_\_\_\_\_\_\_\_

4、代理乙方为所购汽车上牌。

六、车辆质量、验收和维修：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和汽车行业标准。

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汽车或合法的进口汽车。

2、甲方在交付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书面文件：

(1)汽车销售发票(车价);

(2)车辆合格证、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进口车);

(3)保修卡或保修手册;

(4)中文说明书;

(5)随车工具及附件。

3、乙方在提车时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并对该车的外观、使用性能进行检查、确认。

4、甲方应按照随车资料办理合同车辆的貭量担保、保养和维修。

5、因下列原因造成车辆损坏、其它财产损坏或者第三人人身和財产损失，由乙方负责：

①乙方运输、移动、保管、维修车辆不善。

②未经生产汽车公司或甲方许可，自行拆卸或改装车辆。

③车辆发生正常或者自然磨损或者腐蚀。

④乙方违反国家法规、随车资料的规定，使用、保养、维修车辆。

⑤乙方在车辆上使用了非生产汽车公司指定的零部件。

⑥车辆被征用、被盗抢或被用于比赛竞技、表演娱乐、试验、军事行动等特殊使用情况。

⑦第三方或者外力所致损害和损失。

⑧其它不由甲方负责的情况。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交付车辆，或交付车辆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或擅自解除合同的;均须承担违约责任。

守约方有要求无偿修理、支付违约金、继续履行本合同、解除本合同等权利。

1、乙方逾期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按车辆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付款超过1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还已付定金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甲方逾期交付合同车辆，每逾期一日，按车辆价款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交付合同车辆超过1个月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可要求甲方退还定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八、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五**

销售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负责经办人：手机：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或公司注册号：

地址：邮编：

电话：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购买甲方汽车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标的车辆简况：

汽车品牌：

型号：

车身颜色：

坐椅颜色/材质：真皮;其他。

发动机号：

车架号：

产地：

制造商：

自排挡或手排挡：

新车或二手车：

出厂日期：

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新车，甲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车辆不是返修车、库存车，且应为零公里车(因办理手续、提车而进行的必要移动除外);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二手车，甲方保证：车辆没有被抵押、没有被司法机关查封，里程表上的记录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对其进行任何里程回拨。

二、价款：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的总价款为人民币，该金额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1、车价;元

2、购置税;元

3、保险费元;

4、牌照费元;

5、本合同第五条第款的代办费元。

乙方不再承担任何加急费、手续费、运费、出库费等费用。

三、交车方式：

交车地点：交车时间：

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四、甲方同意向乙方无偿赠送以下设备、配件和提供如下的免费服务：

五、经乙方的书面委托，甲方可向乙方提供以下服务，乙方打勾选定如下服务项目，同时应按甲方和保险公司、银行、车辆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所需的文件和证明。

甲方完成上述代办事宜后，应将相应的牌照、发票、保险单等票据凭证完整地交给乙方，乙方按票证据实支付。

因办理上述手续而产生的代办费由双方约定，甲方亦可免收代办费。甲方的代理行为应在乙方的委托授权范围内进行，否则后果自负，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代理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有关汽车保险;代办费：

2、代理乙方向有关银行提出并办理汽车贷款;代办费：

3、代理乙方参与汽车牌照的投标;代办费：

4、代理乙方为所购汽车上牌;代办费：

5、乙方要求的其他服务。代办费：

六、质量和维修：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和汽车行业标准。如果汽车制造商的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则必须达到企业标准。甲方出售的车辆应当与随车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车辆使用书的质量状况相一致。

乙方对车辆的特殊质量要求如下：

2、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汽车或合法的进口汽车。

3、甲方向乙方出售汽车时要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所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并提醒乙方注意有关车辆的非缺陷性的瑕疵状况，不得做虚假陈述或隐瞒车辆的真实状况。

4、甲方在向乙方出售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书面文件：

(1)汽车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进口车);(3)保修卡或保修手册;(4)中文说明书;(5)随车工具及附件清单;(6)车辆行驶证、登记证及以往维修记录或维修单位和所投保的保险公司的名称、地址、电话(二手车)。

5、乙方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出卖人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6、乙方在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使用性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7、如乙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8、甲方应当在交车时向乙方提供车辆交接单一份(见附件)，由乙方对该车的外观、使用性能进行检查、确认。

9、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正常行驶状况下的安全性，而无安全隐患，《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应对安全操作方法、安全装置的时效、安全性的检测等作了详尽说明，并向乙方作了明确的告知。销售方及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有效期内，所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所载明的安全装置都处在有效的使用状态。

10、汽车在购买后，由买受人负责与生产厂家的特约维修站联系、解决，但甲方应提供联络、沟通及协助的便利。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建立一定数量的特约维修站，并保证车辆能及时获得修理，汽车零部件充足，收费合理。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交付车辆，或交付车辆质量不符合本合同条件的，或车辆有潜在的隐蔽瑕疵无法在交接时查验的;乙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车款;不配合对方办理车辆贷款、保险、上牌的;任何一方违反保证、承诺条款或不履行协作配合义务，致使对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要求降低价款、无偿修理(七日内修理完成)、支付违约金(以每迟延一日，以车辆总价款的5‰计算)、换车、继续履行本合同、解除本合同的各项权利，上述权利可由守约方根据不同情况合理选择。

2、如属于在汽车交车以前出现的质量问题(包括外观)，甲方未向乙方明示的，乙方有权按照本条前款规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但甲方有证据表明对质量问题没有过错，甲方是不知情的，则甲方可以免责。

甲方虽然已向乙方交车，但在甲方按照本合同第5条提供相关服务如上牌、代办保险时造成车辆损坏的，甲方应当及时免费修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适当降低车价或赔偿损失。

车辆的主要部件和系统如发动机、电路系统、油路系统、制动系统、方向系统出现故障而1年内经2次修理后仍不能修复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情形严重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甲方提供的汽车由于各种部件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车辆频繁维修，而影响到乙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赔偿损失;问题严重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乙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八、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仲裁。

4、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十、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或盖章后即生法律效力;但如果乙方购买车辆按揭贷款的，双方约定选择下列第种方法实施：

(1)银行同意对乙方按揭贷款的，则本合同生效;否则，本合同不生效。

(2)不管银行是否同意按揭贷款，本合同均为有效;改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车款，但甲方同意给予一定的宽限期，乙方向甲方分期支付，支付方式和时限为：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和条款

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或盖章)：乙方(签或盖章)：

代理人(签或盖章)：代理人(签或盖章)：

电话：电话：

年月日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六**

甲方(买受人)：\_\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出卖人)：\_\_\_\_\_\_\_\_\_\_

注：1、合同编号方法：单位简称+年份(4位阿拉伯数字)+合同序号(4位阿拉伯数字)。

2、在本合同中需选择的项目，以打“√”为准。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汽车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标的物

经双方协商，乙方售出如下商品车辆给甲方：

汽车品牌及型号规格：\_\_\_\_\_

生产国别或生产地：\_\_\_\_\_\_\_\_\_\_

生产厂名称：\_\_\_\_\_\_\_\_\_\_\_\_\_\_\_

排气量：\_\_\_\_\_\_\_\_\_\_\_\_\_\_\_\_\_\_\_\_

首选颜色：次选颜色：\_\_\_\_\_

第二条 数量与价款

1、车辆成交单价：\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_。(含乙方所在地的交货价及正式完税发票)。数量：\_\_\_\_\_ 台。

2、其他费用：\_\_\_\_\_\_\_\_\_\_\_\_\_\_\_ ，由 方承担。运费\_\_\_\_\_\_\_\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出库费\_\_\_\_\_\_\_\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3、车辆交付后，如甲方需委托乙方代办上牌等服务的，双方应另签委托书(附件二)，有关费用及付款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

第三条 付款方式

甲方选择下述第 种方式付款，并按该方式所定时间如期足额将车款支付给乙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

签署本合同时，支付全部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2、车辆抵押贷款方式：

(1)签署本合同时，支付全部车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

(2)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前，支付余款，合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

甲方可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支付部分或全部余款。但以下情况视为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应当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①甲方未能在以上规定时间内与银行办妥有关抵押贷款事宜(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为准)。

②甲方未能在以上规定时间内足额办出贷款，且余额未按时自行补足支付的。

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能办理贷款手续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分期付款：\_\_\_\_\_

(1)签订本合同时，甲方支付乙方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 )作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可以抵作车价款。\_\_\_\_\_\_\_\_\_\_的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

(2)在乙方把甲方订购的商品车交给甲方，并经甲方办理交车手续时，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 )。

(3)如甲方委托乙方办理上牌手续，则经双方协商有关合同车价的余额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 )在乙方办妥有关委托事项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4)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

4、其他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质量及相关要求：

1、乙方向甲方出售的车辆，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汽车产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符合出厂检验标准，符合安全驾驶和说明书载明的基本使用要求。

2、乙方向甲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

3、乙方提供汽车办理牌证的随车资料，附有中文使用说明书及提供必要的使用维修指引。

4、乙方保证售卖给甲方的车辆，在交给甲方使用前已作必要的检验和清洁。

第五条 交车时间与地点、交付及验收方式

1、交车时间：\_\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前。

2、提车方式(在□中打“√”选择)： □ 甲方自提;□ 乙方送车上门;

□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 。

3、交车地点：在乙方的经营场所内，或 。

4、交车时里程表记录小于(在选取栏打“√”)：(1) 100公里 □， (2) 公里 □。

(注：以上里程表记录均不包含委托上牌发生的公里数。)

5、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车辆时须同时提供：

(1) 销售发票。

(2) 车辆合格证(国产车)或海关进口证明及商品检验单(进口车)。

(3) 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

(4) 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

(5) 随车工具、备配件及清单。

6、车辆交接时当场验收，甲方应对所购车辆外观、基本使用功能和随车工具(备配件)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如对外观、内饰、随车物件及功能等有异议的，应当场向乙方提出，经乙方确认后负责调换、处理。

7、乙方向甲方交付汽车及随车物件，双方签署《商品车辆交接书》(附件一)，即视为该车辆正式交付。

8、乙方应提前3天以上通知甲方接收车辆，如甲方因故不能按时接收车辆的，双方应协商延期。如协商不成或甲方延期提车超过7天的，视为甲方放弃，乙方有权处理有关车辆，不退还\_\_\_\_\_\_\_\_\_\_。

9、从车辆正式交付之时起，该车辆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第六条 关于

甲方未按约支付车款，或不能按时提车的，无权要求返还\_\_\_\_\_\_\_\_\_\_。乙方未按约交付车辆的，应当在合同解除后十日内双倍返还。

第七条 双方特别约定：

第八条 违约金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乙方有权按逾期应付款依银行迟延付款的规定，要求甲方支付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后，乙方有权单方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十日内，按相当于全部车价款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亦有权将此款项在甲方已付车价款中直接扣除，余款在乙方收到甲方的合同解除通知书后十日内退还甲方。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约定的车辆，甲方有权按已支付的车价款依银行迟延付款的规定，要求乙方支付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后，甲方有权单方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接到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十日内，按相当于全部车价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同时退还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车价款。

第九条 有关维修、保养

1、生产厂家(或乙方)指定以下的特约维修店向甲方所购买的本合同所述的车辆提供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其他售后服务网点可向乙方查询。

维修站名称：\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2、 乙方售卖给甲方的车辆，按照生产厂家规定的保养、保修手册进行维修、保养。

(1)乙方售卖给甲方的车辆的保修期，为\_\_\_\_\_\_\_年或者\_\_\_\_\_\_\_\_\_\_万公里，以先到达者为准。如果车辆用于出租或营运则保修期为 \_\_\_\_\_年或\_\_\_\_\_\_\_\_\_\_万公里，以先到达者为准。保修期的起始日期以购车发票上的日期或商品车辆交接日期为起算日期，以最后到达者为准。

(2)新车的易损件保修期按生产厂家公布规定执行或参照保养和保修手册。

3、乙方有责任督促车辆维修站按照保养、保修手册和用户手册的内容对所售车辆进行保养。

4、甲方使用汽车前应仔细阅读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或保修手册等相关资料。如属甲方使用不当、保养不当或擅自改装、装潢造成而引起的相关联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甲方所购汽车如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凭保修凭证到乙方或生产厂指定的特约维修站进行维修、保养。在保修期内因严重安全性能故障或主要部件总成质量问题经2次以上(含2次)修理，车辆的安全性仍达不到出厂检验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当负责向生产厂家申请换车或退车还款(扣除折旧)，具体执行按生产厂家的保修手册。

6、保修期内，如因自身故障致车辆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天，则保修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具体执行按生产厂家颁布的保修手册。

7、保修期中，甲方所购车辆出现质量故障并经厂家特约维修站确认的，在\_\_\_\_\_\_日内(按厂家规定时限内)未能修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乙方有责任协助甲方向生产厂家主张按有关规定给予一定的赔偿。

8、经国家授权的汽车检验机构认定或生产厂自认，甲方所购汽车确实存在设计、制造缺陷，由此缺陷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甲方有权向乙方或生产厂家主张索赔，乙方有积极协助的义务。若乙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应该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则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9、甲方所购车辆如属生产厂公布的汽车召回范围，甲方应当按照生产厂公布的具体要求办理交涉。

第十条 甲方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1、甲方是乙方所购车辆的最终用户，在办理上牌入户前不得为任何商业目的转售所购车辆。不得将所购车辆用于有损乙方及该车辆品牌标志形象的活动。

2、甲方不得故意移卸、添加或以其他方式来掩盖、替代所购车辆上的商标、徽章等标志。

3、甲方在购车前，已事先获得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许可或符合当地相关的规定所要求的资格，并且已了解甲方入户所在地对入户车辆的一些限制性法规，保证能够在购车后的规定时间内办理一切相关的牌证手续，否则因此造成对乙方的任何损失、索赔、纠纷等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对于违约事项，双方有\_\_\_\_\_\_\_\_\_\_约定条款和违约金约定条款的，一方违约时，对方既可以选择适用违约金条款，也可以选择适用xx条款，但只能在二者之中选择其一。

2、因车身超重、尾气不合格等质量问题或证件不全导致甲方无法上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和退车，因此而造成甲方的实际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3、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同时采取各种合理手段减少不可抗力给双方造成的影响，并应在10日内提供证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4、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在任何一方在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且非属该方的过错或过失致使其迟延或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天灾、火灾、洪水、地震、暴乱、爆炸、战争、自然灾害、政府行为、运输工具或其它公用事业的中断或停顿或在乙方供应商的工厂内发生的罢工或停工。

5、乙方交付的汽车不符合说明书中表明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车辆，或要求乙方承担无偿修复、补偿损失或减少价款的违约责任。

6、滞纳金应如期支付，不按期支付的，按银行迟延付款的规定支付逾期利息。

第十二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也可请求\_\_\_\_\_\_\_\_\_\_市及各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佛山市各级消费者委员会主持调解。协商不能解决或调解不成的，选定下面第 种方式解决：

(1)向佛山或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2、双方对车辆质量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确定由双方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鉴定。如双方不能共同确定检测机构的，则由佛山市具有法定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该产品手册的技术质量的，鉴定费由对质量提出异议的一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另一方承担。

第十三条 双方的联系方式及资料

1、甲方联系资料

详细通讯地址：\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日间) (夜间)

传真号码：\_\_\_\_\_\_\_\_\_\_\_\_\_\_

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

2、乙方联系资料：经双方协商，确认任一方采用以下任一种方式进行联系都有效。

详细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部门：\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日间) (夜间)

传真号码：\_\_\_\_\_\_\_\_\_\_\_\_\_\_\_

工作手机号码：\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

3、双方以上的通讯方式若有改变，必须及时书面(只包括信件、电子邮件、传真)通知对方，否则如因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责任由变更方负责。手机或其他移动通讯工具的短信仅作为普通讯息传递之用，建议不作重要事项的通知。

4、由于甲方改变通讯方式，令乙方无法及时通知甲方提车的，乙方有权保留甲方订购的车辆7天，超过7天乙方可以不为甲方保留车辆，不退还。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及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需变更的事宜，双方应通过订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进行约定。本合同的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及附件中的手写文字与打印文字有矛盾时，以手写文字为准。如阿拉伯数字与大写数字有矛盾时，以大写数字为准。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盖印)之日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合同附件：

□ 附件一、商品车辆交接书(共 2 页)

□ 附件二、代办上牌办证服务委托书(共 3 页)

□ 附件三、代办上牌手续车辆交接书(共 2 页)

□ 其他附件：\_\_\_\_\_\_\_\_\_\_\_\_\_\_\_ (共 页)

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名称：\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七**

预定单位/个人名称

企业代号/身份证号

□全款 □贷款

车型 规格 颜色

新车单价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元整 ￥\_\_\_\_\_\_\_\_\_

预付定金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元整 ￥\_\_\_\_\_\_\_\_\_ □现金\_\_\_\_\_\_\_□刷卡\_\_\_\_\_\_\_

议定交车时间 提车地点

约定事项

1.合约价格仅为车价，不含上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税费(包括保险费、购置税、上牌税等)需购车方另行支付。

2.购车方须将约定之车款缴清后方可提车，如供货方超过议定交车日期30天未能交车，经购车方局面催促仍未能在5天之内交车的，购车方有权解除合约，供货方全额退还定金给购车方，如果购车方超过议定交车日期30日时无特殊情况不办理交款提车手续，供货方有权解除合约并没收全部定金，此合同签订后，合同期限内定金不予退还。

3.供货方于购车方全款到账时交新车做完新车检验后，经购车方核对无误后交车。

4.供货方所售全部车辆在交车后按厂方产品保养手册所规定的售后服务内容执行。

5.产品规格标准及配备以厂方发布为准，如有变动仍以厂方发布规格为准。

6.本合约不得进行债权债务转让及质押。

7.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定。

备注：

供货方： 订货方：

经办人： 经办人：

销售主管： 联系电话：

财务收款人： 通讯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八**

服务项目，同时应按甲方和保险公司、银行、车辆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所需的文件和证明。

甲方完成上述代办事宜后，应将相应的牌照、发票、保险单等票据凭证完整地交给乙方，乙方按票证据实支付。

因办理上述手续而产生的代办费由双方约定，甲方亦可免收代办费。甲方的代理行为应在乙方的委托授权范围内进行，否则后果自负，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代理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有关汽车保险;代办费：

2、代理乙方向有关银行提出并办理汽车贷款;代办费：

3、代理乙方参与汽车牌照的投标;代办费：

4、代理乙方为所购汽车上牌;代办费：

5、乙方要求的其他服务。代办费：

六、质量和维修：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和汽车行业标准。如果汽车制造商的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则必须达到企业标准。甲方出售的车辆应当与随车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车辆使用书的质量状况相一致。

乙方对车辆的特殊质量要求如下：

2、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汽车或合法的进口汽车。

3、甲方向乙方出售汽车时要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所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并提醒乙方注意有关车辆的非缺陷性的瑕疵状况，不得做虚假陈述或隐瞒车辆的真实状况。

4、甲方在向乙方出售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书面文件：

(1)汽车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进口车);(3)保修卡或保修手册;(4)中文说明书;(5)随车工具及附件清单;(6)车辆行驶证、登记证及以往维修记录或维修单位和所投保的保险公司的名称、地址、电话(二手车)。

5、乙方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出卖人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6、乙方在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使用性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7、如乙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8、甲方应当在交车时向乙方提供车辆交接单一份(见附件)，由乙方对该车的外观、使用性能进行检查、确认。

9、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正常行驶状况下的安全性，而无安全隐患，《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应对安全操作方法、安全装置的时效、安全性的检测等作了详尽说明，并向乙方作了明确的告知。销售方及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有效期内，所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所载明的安全装置都处在有效的使用状态。

10、汽车在购买后，由买受人负责与生产厂家的特约维修站联系、解决，但甲方应提供联络、沟通及协助的便利。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建立一定数量的特约维修站，并保证车辆能及时获得修理，汽车零部件充足，收费合理。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交付车辆，或交付车辆质量不符合本合同条件的，或车辆有潜在的隐蔽瑕疵无法在交接时查验的;乙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车款;不配合对方办理车辆贷款、保险、上牌的;任何一方违反保证、承诺条款或不履行协作配合义务，致使对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要求降低价款、无偿修理(七日内修理完成)、支付违约金(以每迟延一日，以车辆总价款的5‰计算)、换车、继续履行本合同、解除本合同的各项权利，上述权利可由守约方根据不同情况合理选择。

2、如属于在汽车交车以前出现的质量问题(包括外观)，甲方未向乙方明示的，乙方有权按照本条前款规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但甲方有证据表明对质量问题没有过错，甲方是不知情的，则甲方可以免责。

甲方虽然已向乙方交车，但在甲方按照本合同第5条提供相关服务如上牌、代办保险时造成车辆损坏的，甲方应当及时免费修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适当降低车价或赔偿损失。

车辆的主要部件和系统如发动机、电路系统、油路系统、制动系统、方向系统出现故障而1年内经2次修理后仍不能修复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情形严重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甲方提供的汽车由于各种部件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车辆频繁维修，而影响到乙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赔偿损失;问题严重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乙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八、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仲裁。

4、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十、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或盖章后即生法律效力;但如果乙方购买车辆按揭贷款的，双方约定选择下列第种方法实施：

(1)银行同意对乙方按揭贷款的，则本合同生效;否则，本合同不生效。

(2)不管银行是否同意按揭贷款，本合同均为有效;改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车款，但甲方同意给予一定的宽限期，乙方向甲方分期支付，支付方式和时限为：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和条款

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或盖章)：乙方(签或盖章)：

代理人(签或盖章)：代理人(签或盖章)：

电话：电话：

年月日

汽车销售合同范本汽车销售合同（2）

签订销售合同是营销员在营销活动中常见的一项法律活动。一份销售合同签订得好坏，不仅关系到营销员的个人经济利益同时牵连到企业的经济效益。所以，合同的签订一定要慎之又慎。

汽车销售合同范本

甲方：\_\_\_\_\_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汽车并办理按揭或乙方通过其他汽车销售商购买汽车后委托甲方办理汽车按揭相关手续等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汽车型号及金额

汽车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车架号\_\_\_\_\_\_\_\_\_\_\_\_\_\_\_\_\_\_;

车价：\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购车方式

1、乙方向甲方购买车辆;

2、乙方向\_\_\_\_\_\_\_\_\_\_\_\_\_汽车销售商购买车辆，委托甲方办理汽车按揭手续。

三、交车时间、地点及方式

1、乙方向甲方购买的车辆，交车时间、地点以乙方提车确认单为准。

2、乙方向\_\_\_\_\_\_\_\_\_\_\_\_\_汽车销售商购买的车辆，交车时间、地点以汽车经销商及乙方签名盖章的提车确认单为准。

四、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下列\_\_\_\_\_\_\_种方式及期限付款

1、一次性付款

乙方于本合同生效之当日一次性付清全部车款\_\_\_\_\_\_\_元。

2、分期付款

乙方于本合同生效之当日首付\_\_\_\_\_\_\_\_\_\_元，其余车款乙方委托甲方向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市延安路支行申请汽车消费贷款，年限\_\_\_\_\_\_\_\_\_\_，按揭\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

五、权利与义务

1、汽车销售商向乙方出售的汽车，质量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

2、汽车销售商向乙方出售的汽车，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产品或经交通管理部门认可的汽车。

3、汽车销售商向乙方出售汽车时须真实准确介绍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

4、乙方通过其它汽车销售商购买的车辆，乙方负有审查所购车辆证件，发票、手续是否齐全、真实，若因此而产生的风险及责任与甲方无关。

5、乙方应对所购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6、如乙方所购车辆发生质量问题，甲方协助乙方或协助汽车销售商与生产厂家的维修站联系、解决。

六、有关汽车按揭的约定

乙方委托甲方办理汽车按揭手续的，乙方应切实履行如下义务：

1、乙方自提车之日起至银行贷款发生之日止，须配合甲方及银行的资信调查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脱。

2、乙方提车后，须及时上牌，并把车辆登记证及购车发票原件交与甲方。

3、按揭期内，乙方未经银行同意，不得将抵押车辆私自转让给他人;如私自转让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4、乙方在按揭期内，须严格履行还款义务，不得以经营状况不良或交通事故等原因而影响还款义务的履行。

5、乙方不得以所购车辆发生质量问题为由，影响还款义务的履行。

6、乙方签订的本合同及银行贷款合同后，应严格履行，不得私自更改抵押权人，若由此而生的抵押问题，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甲方为乙方办理按揭贷款手续的费用(含保证金、续保定金、担保手续费、工本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贷款期内必须履行保险义务，乙方的续保定金在贷款期最后一年充抵保金，相关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若乙方不履行保险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乙方承担。

8、乙方若变更住址及联系电话，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通知甲方及贷款银行，否则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一方不履行合同的，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还应赔偿对方的损失。

2、乙方不履行按揭付款义务的，除按按揭贷款合同承担法律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包括利息、罚息、调查费、律师代理费等)。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本合同所指的汽车销售商，系指乙方所购汽车的开票单位。

十、本合同一式叁份，签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借款银行备案一份。

甲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汽车销售合同范本汽车销售合同（3）

汽车销售合同注意事项

鉴于购车是一种民事法律行为，涉及标的额较大、专业性较强、法律规范较多，为更好地维护双方当事人的权益，双方签订合同时应当慎重，力求签订得具体、全面、严密。

1、购车人在购车前最好要先看到业务员的授权书或介绍信，以明确业务员的真实身份，而不仅仅是看名片。购车人在购车合同前最好是先去销售商单位实地查看一下销售商的规模、实力、检查一下其营业执照的原件，以确认销售商的身份和资信状况。

2、如果销售方是公司，购车人应要求销售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关的资质证明文件;如果销售方是个人，则应该要求其提供个人身份证复印件、行驶证或车辆登记证。

3、购车人在签署购车合同时需要确定销售方的盖章名称与购车合同、发票上的名称三者必须保持一致，如果出现不一致，将导致责任主体不清，对购车人而言会不利。

4、汽车的发动机、音响、空调以及行使时的噪音声响等等质量问题很难在合同中明确约定，购车人只能在交接车时找比较懂车的内行人士或老驾驶员试开一下，如果发现问题在交接单上注明或当场拒收，免去日后取证上的麻烦。

5、对于进口车辆，购车人需要写明，不要只简单的写是进口原装，最好要明确制造地，因为现在跨国汽车公司都已实现全球采购制造，在泰国、马来西亚制造的与在日本、美国本土的质量、价格都会有很大的差异。

汽车销售合同范本一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试销\_\_\_\_\_\_\_\_\_产品达成如下协议。

一、试销地区及期限：

甲方同意乙方在\_\_\_\_\_\_\_\_\_地区对\_\_\_\_\_\_\_\_\_产品进行试销推广，试销期限为本协议签定之日起\_\_\_\_\_\_\_\_\_个月。

二、试销价格：

试销期内甲方以\_\_\_\_\_\_\_\_\_元/套的价格供货给乙方，此价格不含安装费及税率，如需开普通税票另加\_\_\_\_\_\_\_\_\_%的税金。

三、试销的基础条件：

(1)乙方注重产品质量，认同甲方产品卖点及经营理念;

(2)乙方提供不少于\_\_\_\_\_\_\_\_\_面积的货柜用于甲方产品的集中展示;

(3)乙方组织不少于\_\_\_\_\_\_\_\_\_人的专职人员(含营业员，业务员，技术员)负责甲方产品的推广工作，首批进货不低于\_\_\_\_\_\_\_\_\_套。

四、甲方的义务：

(1)试销期间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产品知识，安装技术的培训支持;

(2)免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产品宣传资料，宣传喷画;

(3)根据乙方的进货量，合理安排产品颜色。

五、甲方的权利：

(1)要求乙方按甲方的规定集中展示产品;

(2)规定乙方所售甲方产品的市场最低限价权;

(3)要求乙方按甲方规定的最低进货量订购产品。

六、乙方的义务：

(1)按甲方规定的最低进货量订购产品;

(2)自本协议签定之日起按协议的价格支付货款;

(3)按甲方的规定面积集中展示甲方产品;

(4)不在甲方产品集中展示区展示与甲方产品相类似的非甲方产品及宣传物品;

(5)指定专职人员负责甲方产品的推广;

(6)配合甲方开展各项促销活动。

七、乙方的权利：

(1)试销期后优先获得甲方代理权;

(2)在不违反最低销售价的前提下自主定价;

(3)获得甲方对其业务员，施工技术员的各项培训;

(4)试销期后如乙方经过积极推广后产品仍出现严重滞销情况，且经甲方调查属实，在乙方没违反甲方所定价格政策及货物完好的情况下，乙方可向甲方申请退货，甲方收到产品后两个月内将货款返还乙方。

八、本协议附件：

(1)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2)产品专利报告;

(3)支持用品表;

(4)代理申请书;

(5)代理商价格体系。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签约代表(签)：\_\_\_\_\_\_\_\_\_签约代表(签)：\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汽车销售合同范本二

销售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负责经办人：手机：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或公司注册号：

地址：邮编：

电话：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购买甲方汽车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标的车辆简况：

汽车品牌：

型号：

车身颜色：

坐椅颜色/材质：真皮;其他。

发动机号：

车架号：

产地：

制造商：

自排挡或手排挡：

新车或二手车：

出厂日期：

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新车，甲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车辆不是返修车、库存车，且应为零公里车(因办理手续、提车而进行的必要移动除外);甲方所交付的车辆如果是二手车，甲方保证：车辆没有被抵押、没有被司法机关查封，里程表上的记录是真实、可信的，没有对其进行任何里程回拨。

二、价款：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的总价款为人民币，该金额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1、车价;元

2、购置税;元

3、保险费元;

4、牌照费元;

5、本合同第五条第款的代办费元。

乙方不再承担任何加急费、手续费、运费、出库费等费用。

三、交车方式：

交车地点：交车时间：

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四、甲方同意向乙方无偿赠送以下设备、配件和提供如下的免费服务：

五、经乙方的书面委托，甲方可向乙方提供以下服务，乙方打勾选定如下服务项目，同时应按甲方和保险公司、银行、车辆登记机关的要求提供相应所需的文件和证明。

甲方完成上述代办事宜后，应将相应的牌照、发票、保险单等票据凭证完整地交给乙方，乙方按票证据实支付。

因办理上述手续而产生的代办费由双方约定，甲方亦可免收代办费。甲方的代理行为应在乙方的委托授权范围内进行，否则后果自负，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代理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有关汽车保险;代办费：

2、代理乙方向有关银行提出并办理汽车贷款;代办费：

3、代理乙方参与汽车牌照的投标;代办费：

4、代理乙方为所购汽车上牌;代办费：

5、乙方要求的其他服务。代办费：

六、质量和维修：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和汽车行业标准。如果汽车制造商的企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则必须达到企业标准。甲方出售的车辆应当与随车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车辆使用书的质量状况相一致。

乙方对车辆的特殊质量要求如下：

2、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汽车或合法的进口汽车。

3、甲方向乙方出售汽车时要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所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并提醒乙方注意有关车辆的非缺陷性的瑕疵状况，不得做虚假陈述或隐瞒车辆的真实状况。

4、甲方在向乙方出售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书面文件：

(1)汽车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进口车);(3)保修卡或保修手册;(4)中文说明书;(5)随车工具及附件清单;(6)车辆行驶证、登记证及以往维修记录或维修单位和所投保的保险公司的名称、地址、电话(二手车)。

5、乙方在购车时应认真检查出卖人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6、乙方在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使用性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7、如乙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8、甲方应当在交车时向乙方提供车辆交接单一份(见附件)，由乙方对该车的外观、使用性能进行检查、确认。

9、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正常行驶状况下的安全性，而无安全隐患，《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应对安全操作方法、安全装置的时效、安全性的检测等作了详尽说明，并向乙方作了明确的告知。销售方及生产商应保证车辆在有效期内，所有《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使用书》所载明的安全装置都处在有效的使用状态。

10、汽车在购买后，由买受人负责与生产厂家的特约维修站联系、解决，但甲方应提供联络、沟通及协助的便利。甲方及车辆生产商应建立一定数量的特约维修站，并保证车辆能及时获得修理，汽车零部件充足，收费合理。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交付车辆，或交付车辆质量不符合本合同条件的，或车辆有潜在的隐蔽瑕疵无法在交接时查验的;乙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车款;不配合对方办理车辆贷款、保险、上牌的;任何一方违反保证、承诺条款或不履行协作配合义务，致使对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要求降低价款、无偿修理(七日内修理完成)、支付违约金(以每迟延一日，以车辆总价款的5‰计算)、换车、继续履行本合同、解除本合同的各项权利，上述权利可由守约方根据不同情况合理选择。

2、如属于在汽车交车以前出现的质量问题(包括外观)，甲方未向乙方明示的，乙方有权按照本条前款规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但甲方有证据表明对质量问题没有过错，甲方是不知情的，则甲方可以免责。

甲方虽然已向乙方交车，但在甲方按照本合同第5条提供相关服务如上牌、代办保险时造成车辆损坏的，甲方应当及时免费修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适当降低车价或赔偿损失。

车辆的主要部件和系统如发动机、电路系统、油路系统、制动系统、方向系统出现故障而1年内经2次修理后仍不能修复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情形严重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甲方提供的汽车由于各种部件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车辆频繁维修，而影响到乙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赔偿损失;问题严重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的，且甲方隐瞒车辆真实状况的，乙方可以要求解除合同。

八、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以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仲裁。

4、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十、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或盖章后即生法律效力;但如果乙方购买车辆按揭贷款的，双方约定选择下列第种方法实施：

(1)银行同意对乙方按揭贷款的，则本合同生效;否则，本合同不生效。

(2)不管银行是否同意按揭贷款，本合同均为有效;改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车款，但甲方同意给予一定的宽限期，乙方向甲方分期支付，支付方式和时限为：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和条款

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或盖章)：乙方(签或盖章)：

代理人(签或盖章)：代理人(签或盖章)：

电话：电话：

签订日期：年月日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九**

甲方(以下简称)：乙方(以下简称)：为了共同开拓汽车市场，做好销售合作工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合作、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本协议签订十日内，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工商行政管理局盖章确认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壹份，作为本协议生效的必备条件。

二、协议签订三日内，乙方同意向甲方交纳万元整保证金，免息存于甲方帐上。并视乙方为甲方经营的品牌汽车在的二级销售商。甲方授权乙方经销北京汽车，乙方如需向除该地区市以外的各县市销售汽车应即时报备。本协议终止或协议期满，甲方应把保证金归返乙方(不计息)，甲方收回在乙方处未销售的所有车辆。

三、乙方只能从甲方提车，并按甲方规定的销售区域进行销售活动和统一价格销售商品车，不得违反区域规定和价格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合作资格另选合作伙伴并按市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

四、乙方依法独立经营，经营结果自负。甲方给予乙方车价以销售政策通知为准。如乙方销售甲方提供的汽车，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出具发票、合格证和相关手续。

五、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商品车绝对不允许让客户试乘试驾。商品车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对商品车负有保管责任。

六、甲方收到乙方的保证金后，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不少于贰辆的样车。商品车由乙方自提，提车地点：市区高路4店，乙方提车时应携带介绍信。

七、本协议经甲、乙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壹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合作期满后，甲方视乙方销售及合作情况，另商合作协议。

八、协议根据汽车有限公司规定运行，汽车在设立直销店时该协议终止。

九、甲方责任和义务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商品车，须符合国家整车技术质量标准。动及时传达新的促销政策。

十、甲乙方责任和义务乙方只能在指定的区域内从事经销活动，严禁跨区域销售和另行设点销售。承担乙方有义务负责本区域违规销售检举工作。乙方在提车和销售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十一、协议根据市场动态趋势运行，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十二、违约处理：

1、乙方向除甲方以外的经销商提车，若有发现，每辆处10000元的罚款，并于当月兑现。

十三、甲方有权向来特约店的直接客户销售车辆。

十四、协议示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协议解决：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讼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六、本协议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代表(签章)：\_\_\_\_\_代表(签章)：\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篇十**

甲方（出卖人）\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买受人）\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依据《\_\_\_\_\_》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汽车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

汽车品牌：\_\_\_\_\_\_；型号：\_\_\_\_\_\_；首选颜色：\_\_\_\_\_\_；次选颜色：\_\_\_\_\_\_.

第二条数量与价款

\_\_\_\_\_单价：\_\_\_\_\_\_万元，数量：\_\_\_\_\_\_台，总价：\_\_\_\_\_\_万元（大写\_\_\_\_\_\_）。\_\_\_\_\_交付后，乙方如需委托甲方代理上牌等服务的，双方应另签委托服务备忘录，乙方需另行交付有关费用和支付劳务报酬。

第三条付款方式

乙方选择下述第\_\_\_\_\_\_种方式付款，并按该方式所定时间如期足额将车款支付给甲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签署本合同时，支付全部车价款，计人民币\_\_\_\_\_\_万元，大写\_\_\_\_\_\_.

2、\_\_\_\_\_抵押贷款方式：

（1）签署本合同时，支付全部车价款的\_\_\_\_\_\_%，计人民币\_\_\_\_\_\_万元，大写\_\_\_\_\_\_.

（2）\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办妥抵押贷款手续后支付余款，计人民币\_\_\_\_\_\_万元，大写\_\_\_\_\_\_.

3、其他付款方式：\_\_\_\_\_\_.

4、\_\_\_\_\_交付时，定金可以抵作车价款。

第四条质量

甲方向乙方出售的\_\_\_\_\_，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必须能通过落籍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

第五条交车时间与地点、交付及验收方式

1、交车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

2、提车方式：乙方自提甲方送车上门。

3、交车地点：\_\_\_\_\_\_.

4、\_\_\_\_\_交接时当场验收，乙方应对所购\_\_\_\_\_外观和基本使用功能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如对外观有异议，应当场向甲方提出。

5、甲方向乙方交付汽车及随车文件，双方签署\_\_\_\_\_交接书，即为该\_\_\_\_\_正式交付。

6、\_\_\_\_\_正式交付之时起，该\_\_\_\_\_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甲方转移至乙方。

第六条定金

1、双方约定：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定金\_\_\_\_\_\_万元，大写\_\_\_\_\_\_.

2、乙方不能按约支付车款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甲方不能按约交付约定\_\_\_\_\_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1）逾期在\_\_\_\_\_\_天之内，乙方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的万分之\_\_\_\_\_\_违约金。

（2）逾期超过\_\_\_\_\_\_天后，甲方有权单方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按相当于全部车款的\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约定的\_\_\_\_\_，按逾期期限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1）逾期在\_\_\_\_\_\_天之内，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付车价款的万分之\_\_\_\_\_\_违约金。

（2）逾期超过\_\_\_\_\_\_天后，乙方有权单方面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按相当于全部车价款的\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应在10日内提供证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所购汽车的整车质量保证期限为\_\_\_\_\_\_年\_\_\_\_\_\_万公里，两者以先到者为限，除非不属于保证范围内。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当到甲方或生产厂指定的特约维修站进行维修、保养。

第八条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也可请求\_\_\_\_\_\_市汽车经营行业协会或甲方所在地消消费者协会主持调解。协商不能解决或调解不成的，选定下面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

1、双方前列地址、电话若有改变，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2、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及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需变更的事宜，双方应通过订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进行约定。本合同的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及附件中的手写文字与打印文字有矛盾时，以手写文字为准。

第十条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其中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汽车销售合同 汽车销售合同下载篇十一**

购车方：\_\_\_\_\_\_\_\_\_\_\_\_\_\_

销售方：\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销售服务汽车事宜，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向乙方购买下列汽车产品

二、汽车质量、品质及配件备件，均以车辆出厂标准为准。

三、交车地点、方式、日期：.交车地点：

2.甲乙双方约定的交车日为合同生效后\_\_\_\_\_\_工作日。

若因汽车资源紧缺，办理各类手续或供应商遇客观因素逾期到货，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交车，甲方允许乙方书面通知变更交车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交车，甲方允许乙方延期十个工作日交车,超过十个工作日仍无法交车,则乙方退回甲方所交款项。

3.车辆到店后，甲方需在乙方电话或短信通知后三日内，携带相关证件到乙方处办理该车付款提车等手续。

如逾期，乙方每日将收取合同车款5‰作为合同违约金，超过5个工作日，乙方有权利处置该车，所收款项(定金或预付款等)不予退还。

四、付款方式及期限甲方按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及期限付款.一次性付款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一次性付清全部车款，总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

2.一次性付款(2)甲方在签约之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即\_\_\_\_\_\_\_\_\_\_\_\_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即,并在提车当日向乙方支付购车总金额的全部余额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

3.甲方向金融机构申请汽车消费贷款的，甲方和乙方签约当日即向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作为合同定金，甲方需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并及时提供金融机构所需材料,办理汽车消费贷款等相关手续费用由甲方承担，如甲方故意拖延和征信问题等，导致银行按揭审批不通过，乙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取的合同定金不予退还。

1.特别声明：

(1)甲方选择银行按揭分期付款方式购车的，在银行审批通过后即日，甲方需付合同车价\_\_\_\_\_\_\_%即人民币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